

# 梅林地区B405-0214宗地部分用地土壤污染修复项目效果评估服务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梅林地区 B405-0214 宗地部分用地土壤污染修复项目效果评估服务项目，招标方（招标人）为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均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二、招标范围及内容

(一)项目名称：梅林地区 B405-0214 宗地部分用地土壤污染修复项目效果评估服务

(二)招标范围：梅林地区 B405-0214 宗地部分用地土壤污染修复项目效果评估服务

(三)工作要求：

1. 需结合项目场地污染修复工作方案及现场修复施工计划，按照《深圳市建设用地污染地块风险管控、修复、环境监理和效果评估工作指引（试行）》、《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风险管控效果评估报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工作程序》等文件要求制定效果评估方案，合理确定效果评估进场频次及效果评估点位布设、效果评估样品量，审核分析修复工程相关资料和台账，在此基础上编制效果评估报告。

2. 为土壤修复方案的制订提供技术支持；

3. 编制的《污染地块修复效果评估方案》及《污染地块修复效果评估报告》需符合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对污染地块修复/管控的相关要求，中标方负责组织项目效果评估方案及效果评估报告的专家评审工作。

4. 完成方案及报告评审后的修订和完善，以及方案及报告的备案工作。

5. 收集并分析前期场地调查及风险评估、修复方案、监理方案等相关资料，结合修复施工计划，制定效果评估方案，按照方案实施效果评估采样分析、资料审核等相关工作，直至项目验收合格并移出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

6. 修复效果评估报告编制要求：通过专家评审；报告内容应真实、全面，工作程序合理，现场采样和检测数据真实可靠，结论和建议科学实用。

(四)服务周期：从合同开始时间为 B405-0214 宗地部分用地土壤修复工程开始（具体入场时间由招标方通知），土壤修复施工单位出具施工方案后 15 个日历日内完成监理方案编制及备案。修复工程全过程参与，修复完成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效果评估报告送审稿编制、专家评审、备案及协助移出污染名录。

### 三、投标人及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资质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或其他主体证明文件扫描件(若投标人为分公司, 需同时提供总公司的授权盖章证明文件);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得分包、转包。

(二)须提供以上有效证件扫描件。

### 四、招标文件领取、时间及方式

(一)招标文件的领取时间

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者, 请于 2024 年 1 月 8 日 1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 月 13 日 10:00 (工作日, 北京时间, 下同)。携带下列证件及资料到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龙尾路 181 号深环科技培训楼 102 室

2. 所需证件及资料: 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③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注: 上述相关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且复印件须清晰, 易于辨认。

(二)领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投标人报名后, 招标人将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招标文件至投标人报名登记时留下的接收邮箱。

### 五、招标文件的质疑与答疑

(一)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提出质疑截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13 日 17:00 (北京时间)。投标人若有问题, 请在该时间前将质疑问题 WORD 版和盖章扫描件发至招标人联系人邮箱。

(二)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截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15 日 17:00 (北京时间)。招标人书面回复至投标人质疑发送邮箱。

### 六、投标文件提交时间及地点

(一)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18 日上午 9: 00, 超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龙尾路 181 号深环科技培训楼 102 室

###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开标时间：2024 年 1 月 18 日上午 9:00。

(二)开标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龙尾路 181 号深环科技培训楼 102 室

## 八、联系方式

(一)招标人：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龙尾路 181 号深环科技培训楼 102 室

(三)联系人：龙工

(四)联系电话：13534089915

(五)邮箱：3158078878@qq.com